

● 大学英语拓展课程系列

拓展课程



An Appreciation of the 20th Century American Fiction

20世纪美国小说赏析

主编 王玉括

● 大学英语拓展课程系列

An Appreciation of the 20th Century American Fiction

20世纪美国小说赏析

主 编 王玉括

副主编 尤 蕾 黄成林 柏云彩

编 者 胡碧媛 赵文薇 康文凯

汪 冷 陆 赟 刘涓涓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世纪美国小说赏析 / 王玉括主编.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14

(大学英语拓展课程系列)

ISBN 978-7-5446-3633-9

I. ①2… II. ①王… III. ①英语—阅读教学—高等学校—教学参考资料

②小说—文学欣赏—美国—20世纪 IV. ①H319.4:I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23723号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邮编: 200083

电 话: 021-65425300 (总机)

电子邮箱: bookinfo@sflep.com.cn

网 址: <http://www.sflep.com.cn> <http://www.sflep.com>

责任编辑: 李法敏

印 刷: 上海华业装璜印刷厂有限公司

开 本: 787×965 1/16 印张 25.25 字数 489千字

版 次: 2014年7月第1版 2014年7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0册

书 号: ISBN 978-7-5446-3633-9 / I · 0264

定 价: 45.00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本社调换

出版说明

教育部最新颁布的《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将大学英语的教学目标确定为“培养学生的英语综合应用能力,特别是听说能力,使他们在今后学习、工作和社会交往中能用英语有效地进行交际,同时增强其自主学习能力,提高综合文化素养,以适应我国社会发展和国际交流的需要”,并提出:“将综合英语类、语言技能类、语言应用类、语言文化类和专业英语类等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有机结合,确保不同层次的学生在英语应用能力方面得到充分的训练和提高。”《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明确要求大学英语教学中开设选修课,以满足大学生的实际需求。

依据《大学英语课程教学要求》,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邀请国内外英语教学专家开发编写了选修教材,通过教材的出版引领、促进了大学英语选修课程设置的发展,丰富了我国大学英语教学。这些教材品种丰富,涵盖面广,包括以下多个系列:大学英语应用提高阶段专业英语系列教材、大学英语综合应用能力选修课系列教材、职场英语选修教程系列、大学目标英语、牛津专业英语基础丛书等。这些年来,全国数百所高校使用了这些教材,部分老师对教材的内容和编写形式提出了宝贵的建议,为我们进一步完善教材提供了实践依据。

虽然很多高校多年来一直尝试开设选修课,专家学者也进行了理论研究,但目前此类课程在大学英语教学中所占比重并不大,仍处于探索阶段。多数教学专家对大学英语选修课程的具体教学目标和教学内容范围未形成统一认识,教育主管部门亦未出台具体的选修课教学要求。为了进一步推动大学英语选修课教学的发展,外教社在多年选修课教材使用情况调研的基础上,结合专家学者的最新研究成果和建议,充分考虑我国目前的大学英语教学现状、师资条件、实际需求等因素,重新策划编写了“大学英语拓展课程系列”,该系列教材包括EAP、ESP和EOP三个子系列。

● EAP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学术英语类,侧重高级水平英语听、说、读、写、译等技能的培养,为大学生出国留学、攻读研究生、进行科研等学术活动打下更扎实的英语基础。此类课程包括:演讲听说、跨文化交际、文学赏析、学术英语写作等。适合需要继续在学术上深造的大学生使用。

●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专业英语类,侧重提升专业英语能力,在培养学生听、说、读、写、译等基本语言技能的基础上,教授与该专业相关的英语词汇和表达,并尽可能传授专业知识,以使大学生轻松通过英语媒介获取本专业知识和信息。此类课程适合相关专业学生学习,针对性强。

● EOP (English for Occupational Purposes)

职场英语类,侧重提升职场英语能力,为大学生将来在英语环境中工作打下扎实的职场交际基本功。此类课程多数适合所有大学生使用,有部分教程与专业结合,适合相应专业学生使用。

除了重新修订已出版的教材外,我们还通过邀请更多海内外英语教学专家参与编写、和国外出版社合作出版等方式,扩大本系列教材的选题规模,以满足各专业大学学生的学习需求。本系列教材具有时代感强、实用性强、课堂可操作性强等特点,相信会给我国大学英语教学带来新风向。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13年2月

前言

20世纪美国文学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10位作家中,有8位是小说家,这足以说明20世纪美国小说的成就与地位。国内英语专业的外国文学研究者,也以从事美国文学研究,特别是从事20世纪美国小说的研究者居多。国内现有的美国文学教材,无论是美国文学(简)史还是美国文学作品选读,主要面向英语专业的学生,以英语撰写。然而,在面向全校不同学科、不同专业学生开设的,以汉语讲授的文化素质通修课——“20世纪美国小说赏析”——的过程中,我们深感广大学生渴望了解20世纪美国文学与文化的热烈之情,于是,决定借鉴、吸收当今国内外美国文学史与美国文学作品选读类教材之长,编写一本用汉语撰写、针对不同专业学生需要的普及类小说赏析教材。值得一提的是,在介绍当代美国小说家及其代表作品时,我们根据当代美国文学发展与研究现状的走向,充分考虑了男女作家的比例以及不同族裔作家的特点。对二战以后的作家,重点介绍具有代表性的少数族裔作家与作品,以期对国内已经出版的美国文学教材形成补充。

为全面涵盖20世纪不同时段、不同风格的具有代表性的小说家及其作品,我们选择作品的发表时间是从1900年的《嘉莉妹妹》到2000年的《拉维尔斯坦》,并大体上每隔十年选择一到两部作品,既有典型的自然主义与现实主义风格的小说,也有典型的现代主义与后现代主义风格的作品。在介绍作家及其作品相关背景知识的同时,重点分析该作家的一部代表作品,做到点与面的结合,并提供相关作品的英文选段,引导学生把握原著的精髓,帮助学生更好地欣赏这部作品。

在课程讲授与教材编写过程中,我们充分考虑每位老师的学术兴趣与研究特点,发挥所有编者的积极性。具体分工如下:

王玉括负责第一、第六、第十、第十五、第十七章;

胡碧媛负责第十一、第十六、第十八章；

黄成林负责第三、第七章；

尤蕾负责第二章；

赵文薇负责第九章；

康文凯负责第十二章；

柏云彩负责第八章；

汪冷负责第四、第五章；

刘涓涓负责第十三章；

陆贇负责第十四章。

王玉括负责拟定全书的整体框架、审核全文初稿，并负责全书的通稿与最后定稿；胡碧媛、黄成林和尤蕾分别审核了部分二稿，她们对许多章节的具体文字提出了很好的修改建议。

感谢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首批中青年科学技术带头人项目提供的资助，感谢2008年美国富布赖特当代美国文学研讨班提供的资助，使得本书得以顺利完成。

限于我们的学识，本教材定有许多尚待改进之处，我们将在使用过程中，根据老师与学生的建议，逐步予以完善。

王玉括

目 录

第一章

1 德莱塞与《嘉莉妹妹》

第二章

20 菲茨杰拉德与《了不起的盖茨比》

第三章

43 海明威与《永别了，武器》

第四章

64 福克纳与《喧哗与骚动》

第五章

88 斯坦贝克与《愤怒的葡萄》

第六章

110 赖特与《土生子》

第七章

131 纳博科夫与《洛丽塔》

第八章

150 海勒与《第二十二条军规》

第九章

169 普拉斯与《钟形罩》

第十章

191 多克特罗与《拉格泰姆时代》

第十一章

207 汤亭亭与《女勇士》

第十二章

228 西尔科与《典仪》

第十三章

261 沃克与《紫颜色》

第十四章

281 德里罗与《白噪音》

第十五章

299 莫里森与《宠儿》

第十六章

318 谭恩美与《喜福会》

第十七章

335 拉希莉与《疾病解说者》

第十八章

366 贝娄与《拉维尔斯坦》



第一章

德莱塞与《嘉莉妹妹》

《嘉莉妹妹》简介

20世纪美国文学取得了令世人瞩目的成就，美国小说堪称代表。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10位美国作家中，小说家有8位，占了绝大多数。率先进入工业化社会的美国，为关注、思考美国社会发展的作家，特别是为小说家们提供了大展身手的舞台，各种文学实践精彩纷呈，既有关关注社会现实的自然主义、现实主义，也有重视文体实践的现代主义、后现代主义。西奥多·德莱塞(Theodore Dreiser, 1871—1945) 20世纪初发表的《嘉莉妹妹》(*Sister Carrie*)具有典型的自然主义特征，与19世纪下半叶占主导地位的“微笑的现实主义”以及“文雅传统”形成鲜明的对照，尽管作者声明“压根儿没读过左拉的书”，而且明确否认自己是个自然主义者。^[1]

19世纪末20世纪初，在一个崇尚道德，尊奉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社会氛围里，一个18岁的外来打工妹——嘉莉妹妹——来到陌生的大城市芝加哥谋生。她虽然没有一技之长，但却并不心甘情愿地做苦工维持生计，这时一个自己并不讨厌的男士主动提出来要帮助自己，甚至还能提供自己即便辛苦工作也不一定能够得到的物质生活，其结果恐怕真的会形成作者所预言的那种结局：“一个女孩子18岁离家出门，结局只有两种之一。要么遇好人搭救而越变越好，要么很快接受了大都市道德标准而越变越坏。”^[2]而且“不可思议”的是，这个对城市生活充满憧憬、对物质生活充满渴望、半推半就地与两个男人同居的姑娘，不仅没有受到任何社会舆论的谴责或道德评判，而且生活水平明显改善，社会地位逐步提高，并在纽约这个大都市获得成功，这未免让很多正人君子心寒。以上基于道德评判的社会学批评模式我们可谓“耳熟能

详”，而且曾经主宰美国文坛多年。评论家们认为，德莱塞对此也比较矛盾，他既钦佩消费资本主义秩序的扩展，又清楚地意识到其局限之所在，所以他选择嘉莉妹妹这个女性人物作为自己的主人公：她离开传统的婚姻市场，转向演艺界，并因此获得经济上的独立。^[3]

德莱塞简介

德莱塞1871年8月27日出生于印第安纳州的德雷霍特镇，父亲是个严格的天主教徒，曾经是沙利文镇一家毛纺厂的老板，收入所得足以维持全家的生活。但是造化弄人，一场大火使得这个殷实之家陷入窘境，而且使父亲保罗心理上受到严重伤害，更加要求家人严格按照宗教要求行事。但是父亲强烈的宗教倾向并没有使这个家庭的其他成员成为圣徒，相反倒是“丑闻不断”。德莱塞的一个姐姐埃玛只关心衣服和男人，而非父亲坚信的天主教信仰，前往芝加哥闯世界时与年龄很大的希尔斯比上校有染，未婚先孕，并生下一个死婴，这在当时可谓伤风败俗；后来埃玛又与霍普金斯通奸，被抓个正着。据芝加哥《邮报》报道，霍普金斯从他老板的保险柜里偷走3 500多元现金，带埃玛搭上开往加拿大蒙特利尔的火车，后来在纽约定居。德莱塞的另外一个姐姐西尔维娅也喜欢打扮得花枝招展，招蜂引蝶，与别人未婚先孕，生下小孩又不愿抚养。凡此种种都给这个家庭带来很坏的影响，生活在这种家庭氛围中的德莱塞对姐姐们的行为感到羞耻，刚过16岁就决定离开家庭，到芝加哥闯世界。他做过很多零工，体味了多种生活的艰难与辛酸。在喜欢他的老师菲尔丁小姐的帮助下，德莱塞到印第安纳大学学习一年，虽然觉得大学期间所学习的课程与日常生活之间没有多少关系，但他得以结识许多朋友，一起阅读、探讨达尔文的进化论以及斯宾塞、赫胥黎等人的思想，最为重要的是他有时间与机会去梦想、去思考。但对他后来的小说创作更为重要的经历，是他作为记者深入城市生活的各个角落，接触到三教九流，为创作积累了大量素材。1899年，德莱塞文如泉涌，几乎像一个被灵感驾驭、摆弄的道具或媒介，不知不觉于1900年完成《嘉莉妹妹》这部小说。

这部借用作者自己以及家庭其他成员经历的小说，具有很强的真实性。虽然当时已经享有大名的小说家弗兰克·诺里斯作为审稿人对《嘉莉妹妹》评价甚高，认为是自己作为道布尔戴出版社的审稿人“阅读过的最好的一部书稿”，^[4]但是出版社的编辑认为，这本小说描写女主人公的通奸行为会冒犯当时的读者。最后出版社虽然无奈地出版该书，但是却无意推销，因为当时的美国文坛盛行“文雅传统”。美国第一位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辛克莱·刘易斯的评论很有代表性，他认为：“在美国，一部小说要想真正为人们所喜爱，就得把男人个个写得身材高大、英俊、富有、待人真

诚,而且都是打高尔夫球的好手;乡镇邻里之间无不互相友善,日日如此;美国姑娘难免放荡一些,不过最终都会变成贤妻良母。从地理上划分,美国主要包括:纽约,住在那里的人全是百万富翁;西部边地,那里永不变化,保留着1870年那种粗犷的英雄气概;再有就是南方,那里人人生活在月色永远朦胧、木兰花四季飘香的种植园里。”^[5]墙内开花墙外香,1901年5月《嘉莉妹妹》在英国伦敦出版,引起学术界好评。这本小说1907年在美国再版时,也在文学界引起轰动,得到美国主流报纸的赞誉。詹姆斯·法瑞尔说,“本世纪以来,还没有别的美国人像德莱塞那样对后来者有那么大的道德影响,也没有别的哪位小说家在解放美国文学方面做得有他那么多。”^[6]帕灵顿指出,德莱塞“是所有作家中最独立超然,又极善于敏锐地观察世界的作家;是触及社会阴暗面的文学巨人……他决心批判地审视‘这个叫做人的动物’,并真实地表现它。他踏过田地,直入客观的主题,悲愤地将美国习俗这个整洁的小床搞乱,窥探被标榜为‘公众禁区’的社会阴暗角落,将一切丑恶暴露无遗,而不遮遮掩掩,也不曾表示过任何道歉。”^[7]

一百多年已经过去,20世纪的文学潮流风起云涌,各种流派精彩纷呈、竞演风流,但是这部“文体粗糙”的小说依然拥有许多读者,德莱塞的“自然主义”余音仿佛依然在美国文学传统中回荡。“约翰·多斯·帕索斯和詹姆斯·法瑞尔,约翰·斯坦贝克和诺曼·梅勒,甚至威廉·福克纳和欧内斯特·海明威也都时不时地在创作手法或素材方面与德莱塞很相似。”^[8]进入21世纪,当时惊世骇俗的小说内容已是平淡无奇,如:进城打工的18岁的乡下妹子为了生存,与男性同居已经不再成为人们抨击、愤慨的对象;平步青云的嘉莉妹妹悠然忘记过去的伴侣也不再成为人们诟病她的充分理由。那么对于当代读者来说,这部小说的价值何在?笔者认为,《嘉莉妹妹》对人的生物属性与自然属性的强调,对道德约束及其与人类社会发展关系的探讨,特别是揭示日常生活的风风雨雨对爱情之火的销蚀等独具特色,至今依然具有很强的现实意义。

生物进化及其影响

不管德莱塞是否承认法国作家左拉以及欧洲自然主义对他的影响,他深受达尔文、斯宾塞以及赫胥黎等人思想的影响则为不争的事实。《嘉莉妹妹》中的许多段落都清楚地告诉读者作者的自然主义思想。但是与欧洲自然主义思想不同的是,德莱塞更强调外在环境而非遗传对人的影响,而且特别强调生物进化思想,很有鲁迅先生早年曾经信仰的那种今胜于昔、青年总是胜于老年的进化观念。因此在描写赫斯特伍德时,作者把青春、运气等糅合在一起,预示了随着赫斯特伍德身体的成熟、衰老,运道也渐趋日薄西山的远景:“一个人的运气,或者说他的事业发展,原跟他的身

体成长有着很多相似之处。要么像青年人的成长那样，日益茁壮、强健、聪明而臻于成熟；要么就像接近老年时那样，日益羸弱、衰老、思想迟钝。两者必居其一，没有折中办法。从青春成长期结束到开始呈现衰老征象——亦即所谓人到中年——之间，通常总有一个时期，两种作用几乎完全相持平衡，各自不再继续发展。然而，随着时光的流逝，这种平衡就会倒向并不令人乐观的一面。”（第359页）而且当赫斯特伍德与人合资开酒馆出现波折，被迫重新寻找自己并不熟悉或不愿从事的工作时，他的暮气更是成为德莱塞调侃的目标：

赫斯特伍德其人其事可以说是最适合进行科学考察的一个案例。根据他对身份地位在他的一蹶不振中所起作用的某些偏见，也许可写一篇出色的论文。我们知道，某些生物只习惯于某种条件下生存，一旦失去保护，就会很快死亡。一只金丝雀刚捉到時は够茁壮的，但在镀金鸟笼子里关了一两年，也就丧失了独自生存的能力。一头家犬要是舒舒服服地豢养到了中年，再把它放回树林子里去独自觅食，马上就会饿死。一头家犬，要是刚生下不久即被赶出去，久而久之也会变成野狼，或者说跟野狼非常相像。只不过从外形上看不尽相同罢了。所以同样的道理，一个人安逸殷实地活到了中年，就会忘掉独自谋生的技能。聪明才智也随之衰退了。（第439—440页）

而更为可悲的是，本来仰视他的小姑娘嘉莉妹妹也因此对他“另眼相看”，用自己的努力映衬赫斯特伍德的自闭与落魄。因为她一点儿都没有忘记自己在芝加哥艰苦拼搏的生活，“没有忘掉她从不停顿地寻职，始终不屈服。”（第389页）

面对这个在生活的压力面前沉湎于往事、不思进取的赫斯特伍德，德莱塞虽然赋予同情，并对他的自尊表示敬意——作者让他选择用煤气结束自己的生命，而不是去乞求嘉莉妹妹顾惜往日的情分而照顾他——但是作者也毫不讳言他不可救药，因为作者认为，他已经在思想上失败了，这种失败预示着他彻底垮了。与赫斯特伍德的一蹶不振相比，嘉莉妹妹可谓“生意盎然”。1889年8月间离家前往芝加哥时，她年轻、无知，对未来的生活充满幻想，虽然跟亲人惜别时心里有些惆怅之情。展现在嘉莉妹妹面前的是个诱人的物质世界，而她也用现实主义的眼睛观察着这个世界，以现实主义的需求应对着关心她的两位男性的好意。如果说赫斯特伍德离开自己熟悉的芝加哥圈子来到纽约这个大城市感到力不从心，那么嘉莉妹妹感到的不是新生活的挑战，而是更快地适应，闯出一条新路。所以当赫斯特伍德在纽约因合伙投资遭遇挫折，而且日常生活的开支压力越来越大时，他的做法预示了他的没落。他要么想念自己在芝加哥的家庭，要么沉湎于自己对往昔的回忆，因为对他来说，“只要现实越来越黑暗，过去就会显得越来越光彩夺目，两者形成了鲜明的对比。”（第499页）而且在纽约这个

大城市的境遇越不顺，赫斯特伍德就越是留恋自己在芝加哥的安逸生活。

与赫斯特伍德相比，嘉莉妹妹几乎不做梦，她总能清醒地认识到自己的实际需要：口袋里没有钱了；即便去公司做事也仅有非常有限的收入，不足以维持自己的理想生活；外面的世界太精彩，有钱的女士们、太太们都打扮得非常入时，光鲜明亮。哈罗德·卡普兰指出，嘉莉妹妹“关心的核心是物，不是人，而且可以肯定地说，不是她自己的激情”。^[9]如果说嘉莉妹妹也有梦想，那是她后期遇到艾姆斯以后；后者一个非常简单的问题使得嘉莉妹妹的认识产生了质的飞跃，而且使整部作品跳出传统的“自然主义”的樊篱。艾姆斯说，“难道说一个人非得有钱才能幸福吗？”“要当一个好演员。我认为演剧是了不起的艺术。”（第357页）本来非常单纯、无知、“自然”，关注现实日常生活，而且眼光也仅限于日常物质生活的嘉莉妹妹，开始考虑幸福的非物质性这种形而上的问题。由于她以前既没有闲暇，也没有超越当前目标的智力，所以在她的想像中，有钱就是幸福，而非把钱视为通往幸福的手段。颇为悖论的是，这种形而上的关注使她获得很大成功——她从做普通的歌舞演员开始，逐渐成为剧团中的主角、名角，不仅衣食无忧，而且有望成为社会名流。德莱塞朴素的自然主义以及生物进化思想在赫斯特伍德的没落以及嘉莉妹妹的平步青云中体现得一览无余。^[10]

社会道德与个性发展

与生物进化相对的是社会道德对人类社会的约束，以及人类社会为谋求发展而越“道德雷池”之间的悖论，但是嘉莉妹妹在选择社会现实的同时，成功地实现了转型。她的两次“成功转型”为读者思索道德约束及其与人类社会发展的关系提供了很好的例证。嘉莉妹妹的第一次转型在芝加哥，是在非常窘迫的情况下不得已发生的——她羞涩地接受德鲁埃的建议，离开姐姐家而单独租赁公寓，和德鲁埃生活在一起。她的第二次转型发生在纽约。她离开一起生活几年的赫斯特伍德——此时后者已经彻底失业，而且不知道如何重新开始——和自己一起演出的小姐妹合租公寓，真正独立生活。德莱塞以梦的形式为铺垫，描述了嘉莉妹妹的两次转型，伴随她第一次转型的是姐姐明妮的噩梦，而她第二次成功转型则体现为为实现理想而努力的美梦。

有天晚上，嘉莉很晚都没有回来，姐姐明妮也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所以她很担心，一晚上都没有睡好，并做了一个噩梦：

梦见自己跟嘉莉在某个老煤矿附近的什么地方……那儿有一座很深的矿井，他们正在往里头窥望着——矿井深不见底、漆黑一团的井壁模模糊糊的都是湿漉漉的怪石头。一只下井用的旧筐挂在那儿，用一根磨损了的绳索拴住。

“一块儿下去看看吧。”嘉莉说。

“哦，不行，不行！”明妮说。

“得了，一块儿下去吧。”嘉莉说。

她开始把旧筐子拉了过来，不顾明妮竭力拦阻，纵身一跃，就一溜歪斜地往井底——沉下去了。

“嘉莉，”她大声喊道，“嘉莉，回来吧！”殊不知这时嘉莉已掉到井底深处，被黑暗完全吞没了。（第81—82页）

德莱塞通过明妮的噩梦预示着嘉莉的堕落——因为这个晚上，嘉莉遇见德鲁埃，后者“循循善诱”，说服嘉莉接受他的好意，在外面另租房子同居。这段梦境回避了嘉莉与德鲁埃之间同居的亲密，可谓巧妙，而且嘉莉的“堕落”使她暂时衣食无忧，进而融入更大的社会圈子，并有了演戏的经历，为她将来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很好的基础。与她姐姐明妮坚守传统道德，紧衣缩食，而且几乎永远没有希望的未来生活前景相比，嘉莉妹妹因为不遵守传统道德而获得初步“成功”，这不能不让读者反思，甚至质疑传统道德的价值。

嘉莉妹妹的第二次转型与第一次非常类似：由于德鲁埃发现赫斯特伍德在自己离开家时经常光顾，并与嘉莉日趋亲密，他犹豫着是否完全放弃嘉莉，这意味着嘉莉失去了生活来源，再次面临可能回乡老家的窘境。这时赫斯特伍德谎称德鲁埃受伤，骗嘉莉与他一起离开芝加哥，辗转到纽约定居。由于赫斯特伍德经营受挫，并且无法找到工作，两人即将陷入入不敷出的境地。迫不得已，嘉莉妹妹凭借自己在芝加哥曾经有过的演出经历，特别是受她仰慕的艾姆斯“要当一个好演员”的激励，她从跑龙套做起，一步步发展，慢慢地成为主要演员，获得社会的认可。由于要改善自己的生活，她给一起生活几年的赫斯特伍德留下点钱，搬出去和剧团的一个小姐妹一起合租公寓，开始了新的生活，而且越来越成功。如果说嘉莉妹妹的第一次转型是迫于生计，不得已与德鲁埃同居，显示自己对男性的依附，那么她第二次转型是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并显示自己能够摆脱男人，依靠自己的能力，独立地生活。这两次转型都对传统道德提出了强劲的挑战，嘉莉妹妹用自己的“成功”使得传统道德显得脆弱，不堪一击，这也是这部作品当时受人诟病的主要原因。

爱情之火与日常生活

如果《嘉莉妹妹》仅限于此，那么它的魅力与价值将随着人类的进步，以及社会的宽容而渐趋减弱，并终将湮没无闻，但是21世纪的读者重读20世纪初的这本小说，仍然能够有所获益，甚至依然爱不释手，一个重要的原因是它揭示了人类社会亘古久远的一对矛盾：即日常生活的风风雨雨对爱情之火的销蚀。了解西方童话的读者都不

会忘记其中常见的套路与模式，即白马王子经过一段人生旅途的“颠簸”，消除小人挑拨造成的误解，最后与可爱、漂亮、纯洁的公主团聚，结为伉俪，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嘉莉妹妹》这部现实主义作品以大量的日常生活细节，揭示了现实生活的沉重、繁琐：柴米油盐的无奈使得昔日浪漫、温馨的爱情之火慢慢熄灭，留下的是赤裸裸的现实以及人们面临危机时的自私嘴脸。昔日的恋人各奔东西，留下一段怅惘与回忆。

作为芝加哥一家酒店的经理，赫斯特伍德收入稳定，衣食无忧，但是在自己的家里，他却像个打工仔，因为几乎所有东西的所有权都归在自己妻子名下，而且更为糟糕的是，他的家里缺乏宽容和互敬互爱。他的妻子秉性冷峻、自满。可能他们曾经山盟海誓，可能他们曾经爱得死去活来，但是日复一日平凡的家庭生活并没有使他们的距离更近，而是渐行渐远，因为他对这个女人“始终没有真正了解过。情欲与自我利益在他们求爱时期早就混杂在一起，最后他们结婚成了家。情欲一得到满足，他们就被夫妻常有的共同利益拴在一起混日子。”（第117页）而且赫斯特伍德“心里根本谈不上对妻子儿女有什么缠绵悱恻的感情”。（第117页）他遇到嘉莉妹妹后，爱情之火重新被点燃，他哄骗嘉莉妹妹一起逃离芝加哥——带着酒店的钱款，先是到了加拿大的蒙特利尔，后来由于害怕私家侦探的盯梢来到纽约。虽然赫斯特伍德很快发现不用害怕被抓回芝加哥，但是一个危险刚刚过去，另一个更大的危险——生活的压力，物质的匮乏——接踵而来，而且更令人揪心。“这少得可怜的一千三百多块钱，要应付今后若干年跟嘉莉同居的一切开销，比方说，房租、衣食以及娱乐费用——过去，赫斯特伍德一年花惯了五倍于此的钱，如今能让他心里踏实吗？”（第325—326页）纽约可不像芝加哥这个小城市，即便你想出人头地，可供选择的路也非常有限：要么是从政，要么是经商。在纽约，成名之路要多得多，随便你选哪一条，只要你能苦心经营，都有可能获得成功，但是对于一个携款私逃，并与一个“有夫之妇”私奔的人来说，赫斯特伍德生怕遇见以前的朋友，根本不敢主动联系他们寻求帮助，所以经过反复权衡，他选择了自己以往熟悉的行当——经营酒店——来谋生。由于合伙人不愿增加投资扩大规模，所以他的收入也非常有限，仅能维持日常生计，后来酒店关门，而且还拿不回当初的投资，他马上陷入坐吃山空的窘境。

“如果说纽约给了赫斯特伍德一种压抑之感，那么，嘉莉恰好相反，她对于命运所安排的新环境倒是完全心安理得。纽约给她的头一个印象虽然不佳，但是很快就把她深深地给吸引住了。”（第333页）而且来到大城市的嘉莉也没有做好吃苦的准备，当她得知赫斯特伍德与人合伙的酒店将要关门时，她意识到自己不得不再一次为面包拼搏，重新回到当年刚到芝加哥谋生的境地；更为糟糕的是，此时的嘉莉已经不再像当年闯荡芝加哥时还在心里留了条退路——城里实在呆不下去就回乡下老家。经过大城市洗礼的嘉莉亲眼目睹了上流社会光彩夺目的生活，而且已经学会如何打

扮自己，应该到哪里玩等等，此时突然口袋里没有钱，而且要天天算计着如何省吃俭用，这种生活肯定不是嘉莉所期盼的。所以赫斯特伍德和嘉莉之间的下列对话已经告诉我们他们还能一起走多远。

“你觉得我们生活过得很够节俭了吗？”有一个星期二早上，他开口问道。

“可我总是尽力而为呀。”嘉莉说。

“你去过那边的市场没有？”

“我可不知道那边还有个市场呢。”嘉莉说。

“那边有一个大市场。听说那边的东西要便宜得多。”

“平时你买一磅肉要多少钱？”有一天，他问。

“哦，有好几种价钱，”嘉莉说，“比方说，牛里脊肉每磅二十二美分。”

“你就不觉得太贵了一些吗？”他回答说。（第387—388页）

“你炸牛排干吗搁那么多黄油？”有一天晚上，他到厨房里转悠了一下，就责问她说。

“当然是为了好吃些。”她回答说。

“最近黄油价钱贵得吓人。”他咕哝着说。（第389—390页）

由于赫斯特伍德无法满足自己的物质欲望，嘉莉妹妹只能靠自己出去闯荡。当听说嘉莉想出去当演员时，赫斯特伍德的回答非常符合当时的社会习俗：“我要是你的话，就断断乎不去想演戏。何况这对女人来说并不是个好行当。”嘉莉的回答非常符合她的生活经历：“不管怎么说，反正是挨饿总要强吧。你既然不让我去演戏，干吗自己不去找工作？”（第405页）其实，除了生存需要这个理由外，嘉莉想去演戏还有一层更深的动机——她所心仪的艾姆斯崇尚“好演员”。依靠自己在芝加哥的一次业余演出经历，嘉莉在一家歌舞团谋到一个差事。由于容貌姣好，充满活力，而且慢慢锻炼得能够随机应变，她逐渐在剧团赢得一席之地，并终于在演艺界“冉冉升起”，成为一颗新星。这既有运气的成分，也是她个人刻苦努力的结果。与赫斯特伍德沉湎于往事相比，嘉莉付诸行动的自由意志为她获得生存、发展的机会。

结 语

尽管德莱塞明确否认自己是个自然主义者，但是《嘉莉妹妹》中确实有许多“自然主义”的描写，恐怕“代表了违心的自然主义和道德理想主义两者的融合”。^[1]小说第八章把人描述为弱草的比喻非常耐人寻味：“一个阅世不深的人，无异于一茎弱草，任凭狂风暴雨吹刮。我们的文明还处在一个中间阶段——我们早已不是兽类，因为我们的行动完全不受本能的支配；可又不是完全像人，